

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段考考程表 (國三)

時段	節次	時間	5/2 (星期二)	5/3 (星期三)
上午	1	08:10~09:00	**	**
	2	09:10~10:00	寫作測驗	英文
	3	10:10~11:00	**	**
	4	11:10~12:00	國文	數學
下午	5	13:10~14:00	**	**
	6	14:10~15:00	自然	公民
	7	15:10~16:00	歷史	地理

注意事項：

1. 本次考試隨班監考，請任課老師務必隨班監考或看自習。
2. 國中部每節測驗為 50 分鐘，各監考老師聞鐘聲後請前往教室監考，請勿延遲，以維護學生權益。
3. 本次考試有部分科目試題採電腦閱卷，請學生務必自備 2B 鉛筆。
4. 「\*\*」時段未安排考試，請同學在教室內安靜自修。
5. 考試結束後，請老師將試卷送回教務處。勿讓學生到教務處代送(或代拿)考卷！感謝老師們的配合。